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4年-2026年基桩劳务及桩身取芯
劳务服务采购

国企采购文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 Tytz-2024-001

采购人(章):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采购组织机构(章): 浙江添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基桩劳务及桩身取芯劳务服务
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乐采云平台线上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2 月 2 日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Tytz-2024-001

项目名称: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2024年-2026年基桩劳务及桩身
取芯劳务服务采购

预算金额（元）: 28000000

最高限价（元）: 28000000

采购需求: 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2024年-2026年基桩劳务服务采
购

数量: 1 项

预算金额（元）: 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提供由采购人检测的所有工程的基
桩荷载试验等劳务服务。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24个月。

标项二:

标项名称: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2024年-2026年桩身取芯劳务服
务采购

数量: 1 项

预算金额（元）: 8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提供由采购人检测的所有工程的桩
身取芯等劳务服务。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24个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基本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落实国企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有效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施工劳务）。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模块，点击菜单的“获取采购文件”，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即可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应当在“乐采云平台”注册登记后再获取采购文件，没有通过注册登记而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的，不予受理。采购组织机构将拒绝接受非通过以上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投标文件。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2月2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4年2月2日 0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对本次招标相关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

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向温岭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其他事项：

①本项目通过**乐采云平台**实行**线上电子招投标**，在开评标活动过程中，投标供应商需保持乐采云平台在线便于采购组织机构联系。投标供应商因未参加线上开标活动而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供应商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②本项目公告发布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wl.gov.cn/col/col11402172/index.html>）。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城西街道莞田村60号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18857622868

2. 采购组织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添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城西街道上林路一号（浙江添翼）

传真：0576-81768857

项目联系人：高政帆

项目联系方式：1890586075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
2	评标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3	是否允许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是（但主体部分不得分包，详见采购需求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无
6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投 标	<p>请投标人在投标前仔细阅读“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p> <p>1. 投标文件的制作：投标人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download/index.html）。</p> <p>▲2. 投标：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开标当天北京时间 09:00）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3.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北京时间 09:00 至 09:30 完成解密。</p>
7	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	<p>备份投标文件是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产生的备份文件，请投标人自行妥善保管。</p> <p>1. 使用前提：在解密截止时间前，投标人自行在线解密操作失败，又未能及时联系技术人员帮助解密，或者投标人寻求技术人员帮助仍无法完成解密。</p> <p>2. 递交截止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p>3. 投递邮箱：2911595755@qq.com。</p> <p>4. 备份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确定是否提交，投标人自行承担未提交备份文件或备份文件不符合要求的相关风险，因备份投标文件未加密而造成失密等情况，采购组织机构概不负责。▲未在系统</p>

		<p>上提交投标文件而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其响应无效。</p> <p>5. 投标人未按时完成解密的，并符合备份投标文件使用前提的，启用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完成解密，且未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放弃投标响应。</p>
8	不见面开标	<p>本项目开评标环节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取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大厅实现，投标人可自行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开标大厅观看现场直播画面。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如未参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9	远程在线视频询标系统使用要求（根据评标需要使用）	<p>1. 本线上询标通过“政采云平台视频评标系统”进行，投标人登录政采云系统——进入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进行操作。政采云视频评标系统在线上视频演示时需要投标人电脑配置有摄像头、音箱和必要的网络带宽（浏览器建议用谷歌浏览器，网络带宽不少于 50 兆，请勿用无线，以免出现卡顿现象。摄像头建议用中档及以上摄像头，以利于画面质量；音箱请提前予以调试，以避免出现没有声音现象）。政采云视频讲标系统目前不支持手机端。</p> <p>2.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通过询标函方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询标回复内容、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p>
10	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p>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 标前准备：投标人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用户，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情咨询政采云）。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1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p>1. 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p> <p>2.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p>
12	询问、质疑渠道	<p>通过政采云平台提出询问、质疑。</p>
13	实质性条款	<p>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14	主要性能参数	<p>带“★”的条款是主要性能参数。</p>
15	书面形式	<p>包括电子邮件、信函、传真。</p>
16	偏离	<p>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投标的原则，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p> <p>2.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p>

		差。由评标委员会判断，细微偏差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无效标处理。
17	投标报价	<p>▲1.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任何货物或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p> <p>▲2. 投标报价报出后，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p> <p>3.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p>
18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	履约保证金	<p>1. 金额：合同价的 1%（每标项）；</p> <p>2. 收取方式：现金（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付）或银行独立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融资担保公司保函形式；</p> <p>3.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前交至采购人处。</p> <p>4. 履约保证金采用现金形式的，在合同期满或本合同因采购人要求终止或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协商终止时，扣除应由中标人承担的违约金或者其他款项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剩余履约保证金款项无息退还给中标人，因中标人违约没收履约保证金的除外；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有权优先在履约保证金中优先扣除中标人应当支付的违约金或者其他款项，如有扣除的，中标人须在 5 个工作日内补足。</p> <p>5. 履约保证金采用保函保单形式的，应保证其有效期不短于合同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30 日内。</p>
20	代理服务费	<p>1. 金额：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中的费率表计算的基准价格的 8 折计取，不足 8000 元的按 8000 元收取；</p> <p>2. 收取方式：电汇或转账；</p> <p>3. 采购代理服务费须包含在总报价中，由采购组织机构在签发中标通知书时向中标人收取。</p>
21	免责声明	<p>1. 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无论何种因素导致采购项目延期开标、废标（流标）、投标人未中标、采购项目终止的，采购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均不承担投标人的投标费用。</p> <p>2. 投标人在投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不因项目实施而危及自身及第三方人员、财产安全。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相关的所有损失。</p>
22	注意事项	<p>1. 如发现本采购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投标人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在采购文件的质疑有效期内及时书面提出。</p> <p>2. 采购结果公告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获取法律法</p>

		<p>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p> <p>3. 请务必确保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p> <p>4. 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p> <p>5. 在投标文件解密前,请务必检验 CA 锁与所用电脑的兼容性,部分电脑因 CA 驱动未正常安装、USB 接口兼容性差等原因可能造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p> <p>6.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使用其他浏览器可能发生无法解密等未知情况。</p> <p>7. 投标人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应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p>
23	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组织机构。

二、说明

（一）总则

本采购文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第 87 号）及国家和浙江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应由投标人承担。

（二）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三）当事人

1. 采购组织机构：是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和团体组织。
3.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 联合体：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四）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本项目不适用）：

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成分部分；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合同项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五）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名称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资料提供外文证书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六）现场踏勘

1. 采购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采购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七）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且所提供的资料都是真实有效的。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其中涉及资格条件的如非本法人所拥有，则响应无效。

2. 本采购文件中关于电子招投标内容、流程如与政采云系统中最新的内容、操作不一致的，以政采云系统中的要求为准。

3. 投标人在采购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

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 但应当保持表格式样基本形态不变。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和代理采购项目。

8. 投标人在参与采购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特别是有关利害关系应如实填写、如实披露，投标人授权参与采购的人员视为应当知道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之间的利害关系。如未如实披露，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由投标人承担不利后果。

10.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三、采购文件

(一)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三) 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四) 采购组织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 15 日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各潜在的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四、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若参与多标项投标的，则按每个标项分别独立编制投标文件。

▲1. 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1) 投标声明书；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无需提交本授权委托书）；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4)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5) 提供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或同时提供以下四项相关材料：①财务状况报告；②依法缴纳税收；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提供招标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的有效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2. 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1) 技术方案描述部分

①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②评分索引表；

③项目采购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项目功能设计完备、对系统各组成部分等功能进行准确的分析，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④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工期、确保项目进行的措施或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⑤项目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

⑥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2) 商务响应及其他部分

①证书一览表；

②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③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企业实力及信誉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 开标一览表；

(2) 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二)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规定的格式报出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

▲3. 投标报价不得为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

1. 投标文件需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 投标文件中所有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3. 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处，可使用有效安全的电子签章替代。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按照前附表要求提交，如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五、开标

（一）开标程序

1. 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准时组织开标；
2. 宣布开标纪律；
3. 宣布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
4. 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
5. 通过政采云平台系统公开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6. 公布开标结果。

（二）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认为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回避申请。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

（三）投标人不足三家，不得开标。

六、评标

（详见第四章）

七、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

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二）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三）发放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八、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要求，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 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将取消中标资格。

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由相关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二）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九、询问、质疑

1. 供应商对本次招标相关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询问。

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

3. 采购人和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向温岭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本采购需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采购需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服务。

2、投标人服务与本采购需求不一致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投标人服务能否达到要求。如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完全按照本采购文件要求。

3、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执行最新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服务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4、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招标等各项工作。投标人提供相关数据与说明，投标文件须对下列要求作出实质性回应。

二、服务期限

1、服务期：本项目服务期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4 个月。

2、本项目有下列情形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本项目遇不可抗力影响或法律、法规、国家政策重大调整影响合同无法执行的；

（2）中标人违反安全管理、规范作业规定，造成重大伤亡或重大损失；

（3）中标人因管理不善或投诉产生严重不良影响，采购人责令中标人整改仍未改善的；

（4）经省、市级新闻媒体曝光，中标人为责任方，造成恶劣影响的；

（5）中标人经有关部门认定严重违反劳动法，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它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

（6）中标人其它弄虚作假及其他不正当行为；

（7）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法人组织破产，或重组变更法人主体的；

（8）根据采购文件及合同约定，其它终止合同的规定，其它法律规定的终止

情形；

(9) 合同期限届满时自行终止。

三、服务内容

1、服务范围：浙江省台州市及丽水市由采购人检测的各个工程基桩试桩施工现场。

2、工作内容：

(1) 标项 1：基桩荷载试验劳务服务：基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快、慢速法）、基桩竖向抗拔静载试验、复合地基荷载试验、竖向增强体荷载试验（慢速法）、土（岩）地基荷载试验、浅层平板荷载试验、锚杆抗拔试验、基桩高应变试验、基桩钢筋笼长度检测配套钻孔等。

(2) 标项 1：中标人提供符合规范要求的车辆、机械设备、配套设施、配重和专业人员，包括且不限于：荷载试验所需的混凝土预制配重块或砂包、加载反力装置（静压桩架、钢梁、支墩、千斤顶、油泵等）、试验加载设备、荷载测量系统（压力表、压力传感器、荷重传感器等）、位移测量系统（基准梁、基准桩、磁性表座等）、配套设施【发电机组、可移动检测用房、监控设备及配套设施、每台设备的配套集装箱（须安装空调、电源线）等】；锚杆抗拔试验所需的设备及配套设施；高应变试验所需的设备及配套设施；基桩钢筋笼长度检测配套钻孔所需的设备及配套设施；辅助材料工具（竹排、排跳、纤维绳、碘钨灯具、扳手、榔头、铁锹、枕木、纤维袋、铁筒、铁垫头、电缆线、网线、柴油、液压油、防坠器、吊笼、安全警戒线、劳保用品等）；运输车辆、吊装车辆及设备；中标人负责上述车辆、机械设备、配套设施及配重的存放、管理、运输、安装、吊装、拆除、场地转移、日常维护保养和维修；中标人负责按照荷载试验最大加荷量（1.2 倍设计最大加载值）将混凝土预制配重块（或砂包）吊装在加载反力装置的配重架上并负责连接测试所需的一切电线管路、油管、仪器设备；试验测试前设置安全警示线，并有专人看守并管理电线管路及仪器设备。

(3) 标项 2：桩身取芯劳务服务：钻孔灌注桩取芯、水泥搅拌桩取芯、桩顶混凝土取芯等。

(4) 中标人负责试验前期工作，包括试桩确认、桩头处理、试验场地平整或

开挖、进出运输道路平整、用电安装等。

(5) 中标人负责试验设备的安全搭设、基准梁与基准桩的规范设置。

(6) 中标人负责控制堆载材料的装运量和堆载量。

(7) 中标人负责劳务工人的管理、工作调配，机械设备、配套设施、配重等转运的联系、安排。

(8) 中标人负责试验现场的用电、设备仪器接线工作。

(9) 中标人确保安全资金投入，满足安全生产条件，定期组织从业人员参加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提高其安全意识；保证从业人员熟悉相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提高防范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督促其按规定佩戴使用。

(10) 中标人确保基桩检测工作中提供的各种设备及材料具有产品合格证书并在检定合格有效期内，设备的安装及使用符合安全管理规定，并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

(11) 中标人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或行业有关安全标准、规范的要求，制定防范措施，对危险部位实施有效监控。落实操作岗位应急措施，依法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和安全防范措施。

(12) 接受采购人、监理及其他相关人员对现场作业的安全监督。

(13) 中标人负责作业场地的秩序维护工作。

(14) 中标人采取合理措施保护现场内外的环境，防止或减少粉尘、废气、噪声等的伤害。

(15) 中标人及时清理作业现场各种残物、垃圾的清运工作，确保作业中和作业后现场清洁。

(16) 采购人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中标人应协助采购人做好相关工作。

四、质量标准和要求

1、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检查、验收。

2、服务质量须达到现行国家验收规范及工程质量验收评定标准规定的条件，本工程质量等级，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因中标人原因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达不到质

量标准的，则无条件返工至质量标准，工期不顺延，且中标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次。

五、管理要求

1、中标人须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完善的质量监督体系，良好的企业员工形象，所有作业人员由中标人统一招聘、统一培训、统一管理。

2、投标人须有完善的管理结构，制订切实可行的管理制度，包括员工招聘、培训制度；员工岗位责任制；员工劳动纪律和行为规范；员工奖惩制度；员工考核办法；各类检查、考核制度；设备设施、工具使用、存放、保养制度；工作应急预案。其流程清晰，职责明确，有服务优先的管理理念与明确的服务定位和目标方案。

3、中标人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或行业有关安全标准、规范的要求，制定安全防范措施，对危险部位实施有效监控。落实操作岗位应急措施，依法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和安全防范措施。

4、科学、合理地安排各区域的作业人员及工作时间，采用动态管理方式，保持服务区域的正常运行。

5、中标人应了解作业人员的思想动态、工作表现、遵纪情况以及采购人其他合理要求，提供最佳服务。

6、根据采购人的服务要求设定工作岗位，分配工作任务，并对作业人员的工作情况实行监督、检查、考核管理。

7、作业人员应相对稳定，主要管理岗位人员如需调动需提前征求采购人意见。

8、作业人员应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

六、技术要求

▲1、标项 1：投标人须承诺具备同时提供 8 个工地劳务服务的能力，且在服务期间能随时提供 20000 吨以上符合施工现场当地监管要求的混凝土预制块；500 吨以下静压桩架 5 付，500 吨至 1000 吨静压桩架 6 付，1000 吨至 2000 吨静压桩架 5 付；水泥搅拌桩静压桩架 12 付；200 吨以下抗拔桩架 3 付，200 吨至 500 吨抗拔桩架 2 付，500 吨以上抗拔桩架 2 付。若中标人在服务期间不能满足上述承诺内容，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2、标项 2：投标人须承诺在服务期间能随时提供取芯机 8 台；若中标人在服务期间不能满足上述承诺内容，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3、每个工程荷载试验桩位、试验最大加荷量、单项工程加载反力装置的配置（配重的材料、吨位和配重架的数量等）由采购人确定后中标人方可进场作业。

4、单个试验桩（点）劳务工作时间要求：

每根试验桩（点）的劳务工作时间由采购人根据工程情况和设备情况确定，中标人不得延误，一般情况要求：

（1）接到采购人入场通知后 2 天内入场；

（2）竖向抗拔静载试验、复合地基荷载试验、竖向增强体荷载试验、土（岩）地基荷载试验、极限承载力 <1000 吨的基桩：具备作业条件的情况下，每根桩（每个点）不超过 1 天。

（3）基桩极限承载力 ≥ 1000 吨的基桩，具备作业条件的情况下，每根基桩不超过 2 天。

（4）除现场试验条件的因素、气候影响（不包括小雨）外，中标人不能因机械设备、配套设施、配重及专业人员等原因延误完成吊装及设备安装工作。

5、荷载试验时混凝土预制配重块（或砂包）堆叠重量必须达到最大加荷量（1.2 倍设计最大加载值），如发生堆载重量不足，则扣除此根基桩劳务服务费的 75%，此根基桩重新试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6、基桩钢筋笼长度检测配套钻孔

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的部位、尺寸进行钻孔及放置检测管（PPR）等：

（1）钻孔设备应符合钻孔需求，设备安放平稳。

（2）在采购人指定的采样点位进行钻孔，操作过程中应注意保持稳定，避免损坏周围地层。钻孔点位、尺寸、深度应严格按照采购人需求，满足检测规范要求，测试孔深度大于设计钢筋笼底部的设计深度 3.0~5.0 米以上。

（3）确保钻机在钻孔过程中不发生倾斜、移位。桩身内测试孔的垂直度偏差不宜大于 0.5%，土层中测试孔垂直度偏差不宜大于 1%。

（4）如因中标人原因导致钻孔不符合采购人检测要求的，中标人无条件修整至满足采购人需要的检测要求，修整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7、桩身取芯

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的部位、尺寸进行桩身取芯及配套钻孔等：

（1）采样设备应符合采样需求，设备安放平稳，采样点位、尺寸、深度应严格按照采购人需求，满足检测规范要求。

(2) 采样过程中应注意保持取芯机平稳，避免破坏周围构件，保持芯筒内部清洁，避免污染样品。

8、现场管理要求：

(1) 钢板面积不能小于桩径(厚度不得小于 3mm)；垫块面积不能小于千斤顶顶盖面积，避免损伤桩架。

(2) 须派专人随同采购人查看静载场地，积极协调。

(3) 进出场时间、进出场条件、采用何种方式堆载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管理。

(4) 上拔量测量点设置在桩顶以下不小于 1 倍桩径的桩身上，不得设置在受拉钢筋上；大直径灌注桩设置在钢筋笼内侧的桩顶面砣上。

(5) 焊接必须饱满，要求双面焊不得小于 5d，单面焊不得小于 10d。

(6) 吊装现场拉设安全警示线，并悬挂安全警示牌。

(7) 基准桩有足够的长度，且标有刻度（10cm 一段），一般为 1.5m，如遇特殊场地，应告知试验人员，经试验人员同意后可调整基准桩长度。

9、现场吊装、取芯：

(1) 吊机须保证能正常吊装作业，1 个月内影响工作的维修超过 3 次，则必须清退出场。清退出场后 2 天内须有新吊机进场，并出具市质量监督局的合格检验报告。

(2) 吊装过程中如因场地承载力欠佳，导致堆载下沉，应立即停止吊装并联系试验人员。

(3) 吊装过程须全程录像，视频记录须可以证明试验开始前千斤顶未与主梁发生接触。

(4) 主梁与副梁之间留有空隙，防止堆载时主梁支墩压迫地面影响到基准桩。

(5) 取芯过程须全程录像，临近桩底 10m 时，须提前告知试验人员，在试验人员现场见证下取出。如未按规定执行的，则扣除此根基桩劳务承包费的 75%，此根基桩重新取芯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6) 中标人未按相关要求作业，被监管部门发现并造成采购人试验人员或采购人扣分的，扣除此根基桩劳务承包费的 100%。

(7) 中标人未按相关要求作业，重新吊装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0、设备管理：

(1) 采购人安装在试验现场的静载系统及相关配套设施由中标人代管，如发

生损坏或遗失，维修费用或赔偿款项从当月劳务承包费中直接扣除。

(2) 电线电缆须满足国家规范要求，断头连接处较多时，无需中标人同意，采购人有权直接更换，更换产生的费用从当月劳务承包费中直接扣除。

(3) 监控设备配备要求：35 套监控设备（每套监控设备至少包含 4 个摄像头，配备 1 个户外移动电源、1 台可插手机卡路由器、4 个三脚架、4 根 10 米网线、4 个可供电 POE 分离器），拍摄角度须满足监管要求角度，拍摄视频存储时间不得少于 1 个月。

(4) 中标人协助采购人将服务期内需要检定的所有设备及时送检，检定费用由采购人负责。

11、技术标准及要求：

本项目的劳务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强制性条文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项目所在地相关的文件、规定。

在作业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

中标人在工作中使用下述标准、规范、规程（包括但不限于）：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1

《建筑工程地质勘探与取样技术规程》JGJ/T87-2012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

《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JGJ 106-2014

《锚杆检测与监测技术规程》JHJ/T 401-2017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JGJ/T 384-2016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

《浙江省基桩钢筋笼长度磁测井法探测技术规程》DB33 / T1094-2013

其他涉及的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规程等。

12、作业过程须加强安全防范意识，专职安全人员和技术人员须管理到位，不得擅自离岗，并向所有进场人员进行安全和技术交底，督促作业人员按章操作，防止安全事故发生。

13、基桩检测现场进出口及醒目处设立施工安全警示标志，严禁违章操作。

14、作业过程中，不得暴力作业，合理的保护作业现场，文明作业。对作业范围内的合法建筑及设施（包含电力、铁路、通讯（网络）、给排水、文物、国防等）

需加强保护，如在作业过程中造成损坏的由中标人照价赔偿。

▲15、投标人须承诺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每次服务所需的作业人员及性能良好的机械设备；服务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 0.5 小时内作出响应，并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内达到指定地点。

16、特殊工种作业人员须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包括吊车、电工作业、焊接热切割、高处作业等)；须在进场作业前办妥作业设备及车辆的手续及相关证件，确保作业设备及车辆合法作业。

17、中标人在作业期间应严格把关，不得超合同工程量、不得超出采购人指定区域作业，否则工程量不予计取，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七、车辆（含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及机械作业要求

1、车辆及作业机械须经相关主管部门核准，办理核准手续并经采购人备案后方可使用。所有车辆须保持外观整洁，及时清洗。

2、中标人须提前办理落实车辆及作业机械年检、保险，相关资料报采购人处备案方可开展服务。

3、车辆驾驶员须持有与驾驶车型相符的驾驶证，且具备熟练驾驶经验，严禁违规、无证驾驶。

4、车辆出车前必须进行车辆检查，发现故障及时排除，禁止带故障运行。

5、车辆车身应印刷公司名称、编号、分类标志标识，字迹清晰、整洁。

6、车辆上的作业工具应摆放整齐，不得影响交通安全。

7、作业时车辆应靠边停放，避开高峰期，不得阻碍正常出行；路线要合理规划设置。

8、车辆须专车专用，停车场地中标人自行解决。中标人须配置洗车设备，车辆外观干净整洁，不准安装外挂桶或袋，及时清洗。

9、车辆驾驶员在工作过程中，要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礼让行车，注意行人的安全。

10、机械作业人员应了解各机具的性能、功效、使用方法、注意事项，熟悉操作方法；正确、安全操作。

11、作业设备应专人使用，并定期检修、保养。作业设备的运转部件应设有安全防护罩和安全警示标志。

八、道路作业安全要求

1、把安全桩放置在过往车辆行驶方向前方 20 米以外，作为防护提示设施，随走随设。

2、用于道路作业的工具、材料应放置在作业区内或其他不影响正常交通的场所。

3、在道路上进行定点作业，白天应设置锥形交通路标或路栏，夜间设置锥形交通路标或路栏及道路作业警示灯。

4、恶劣天气下作业时，应穿好带安全反光的雨衣（裤），遇雷雨不可立于树下或金属导体附近躲雨。

九、人员要求

1、投标人应保证正常工作所需的各类人员，确保基桩劳务服务工作安全有序正常运行。

2、作业人员年龄不得超过 60 周岁。

3、中标人所用员工需自行向社会招聘，身体健康，符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规定，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劳务）合同。

4、作业人员基本工资不得低于法律、法规规定的劳动最低福利待遇及温岭市最低工资标准等。

5、中标人每月应按时、足额向作业人员支付相应的人工工资与加班费，发放津贴、高温费、福利等，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同时，一经发现中标人未及时、足额支付的，在中标人补足欠薪的基础上，采购人将按原欠薪额的 200%对中标人进行扣款。

6、中标人所有作业人员，必须服从采购人管理，如发现不符合采购人管理要求的作业人员，采购人有权提出整改、更换，如 5 天内整改、更换、不及时或不到位，经协商无效，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中标人更换或调整作业人员应提前征求采购人意见，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调整。

7、标项 1：每个基桩检测工地须配置总调度、质量安全负责人、电工各 1 名。

8、安排至少 2 名相对固定的荷载试验值班人员，负责看守并管理电线管路、仪器设备、材料，试验区域内如有积水须负责抽水。

十、安全管理要求

1、严格遵守设备操作规程，防止发生人身设备安全事故。

2、进行作业时，应当穿戴专业防护服、安全帽、安全带等安全防护装备，安

全服当具备反光或部分反光性能，安全服反光部分最小宽度不应小于 5cm。2 米以上的高空作业须使用防坠器和吊笼。试验场所范围拉设警示线，悬挂安全警示标志。吊装人员不得使用吊钩或随配重块上下堆载平台，吊装物路线下方不得站人。吊机吊钩应有有效的安全保险装置。

3、做好节水、节能、防盗、防火等安全工作，若有发生责任事故，如属管理失职或不到位所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全部承担，采购人有权进行监督和检查。

4、加大对消防安全工作的管理力度，配备安全负责人，须取得消防安全培训合格证书，定期组织消防安全检查，查处并整改消防安全隐患，切实把消防安全工作与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相结合，确保各项工作能顺利进行。制定消防应急预案，通过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和消防演练，提高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定期对消防设备进行检查和保养，以备发生事故时能及时启动，为消防安全工作得以顺利开展提供硬件保障。

十一、考核、扣款

1、日常考核由采购人或相关部门不定时进行抽检暗检，具体如下：

(1) 千斤顶、油泵未正常运行，未能在当天调试或跟换使其正常运行的，扣除 500 元/次；

(2) 未按技术要求中劳务工作时间要求完成作业，则扣除该根基桩劳务服务费的 20%。如时间延误情况发生超过三次，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3) 仪器设备未及时做好保护及保管措施的，扣除 200 元/次；

(4) 因中标人原因而造成机械设备、配套设施损坏的，中标人应及时维修。机械设备、配套设施无法维修的，中标人应在损坏事件发生后的 2 日内完成采购（需采购原型号，新设备投入使用或提供快递信息）；逾期未采购的由采购人自行采购，中标人支付相关费用。因上述原因造成试验延期的，扣除 500 元/天；

(5) 中标人未按监管要求吊装、安装基准桩、架设基准梁、架设监控、拉设安全警示等情况，该次试验扣除 200 元/项；经监管发现，因上述原因造成试验人员扣分的，扣除 1000 元/次；经监管发现，因上述原因造成公司扣分的，扣除 2000 元/次；

(6) 使用未经检验合格的机械设备，扣除 200 元/次；

(7) 作业人员未取得相应专业能力证书证书的，扣除 1000 元/次；

注：以上情况中标人未合理解释或解释未被采购人采纳的，以上费用均在劳务服务费中扣除。

2、因中标人原因造成 3 次及以上群众有效投诉或被媒体曝光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等问题，乡镇（街道）、市主管部门书面通知，仍不能按时完成整改的，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并无条件终止合同，并要求依法补偿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二、其他要求

▲1、若遇突击检查等特殊情况，中标人须无条件配合采购人完成相应工作。

▲2、责任界定

（1）采购人作为劳务服务的发包方，不承担具体的管理责任，只负责乙方工作成果的验收。

（2）中标人为完成工作须自行采购相关设备设施，因设备设施自身质量问题或使用过程中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中标人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作业人员购买工伤保险、社会保险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与基桩检测有关的一切保险。要求工伤保险应保尽保，人身意外伤害险全覆盖，纳入考核。因未办理作业人员保险引起的纠纷投诉等，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4）中标人须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工作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后果。作业过程产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以及因事故引发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与采购人无关，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并无条件终止合同，并要求依法补偿造成的经济损失。

（5）中标人应严格执行各项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实施严格的各类作业安全防护保证措施，做好安全工作。中标人因经营管理失职造成人身损害事故及其他安全事故，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与采购人无关，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并无条件终止合同，并要求依法补偿造成的经济损失。

（6）因中标人的劳动用工、提供服务或其服务领域发生因人身财产损害等所引发的一切纠纷和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与采购人无关，保证不对采购人造成任何负面影响。

（7）中标人应保证服务责任区域内的设施、设备良好的运营状况和环境状况，并接受采购人或其授权人员的检查，对由中标人养护不当、操作失误等引起或造成

设施、设备的损坏，由中标人全额赔偿。

(8) 如中标人因管理不善或其他原因无法提供基桩劳务服务，必须提前 1 个月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情况说明，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解除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并无条件终止合同，并要求依法补偿造成的经济损失。

3、此次招标所涉及的人员饮食、交通、劳保用品、作业耗材、办公场地租赁均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4、中标人服务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或投标时各项服务承诺，采购人有权要求其整改，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并无条件终止合同，并要求依法补偿造成的经济损失。

5、合同结束后，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交还原有设备。由中标人养护不当、操作失误等引起或造成设施、设备的损坏，由中标人全额赔偿。

▲6、服务期内，如中标人所派人员及设备不能满足实际正常运行需要的，中标人须根据实际需要增加人员及设备，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7、采购人现有机械设备（表 1）：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	数量	单价（元）
静载测试仪	/	32 台	55640
液压千斤顶	500kN	12 台	3100
	1000kN	3 台	3500
	2000kN	2 台	4000
	3200kN	2 台	5800
	6300kN	12 台	12000
油泵	/	35 台	8000

上述机械设备在服务期内无偿交由中标人使用，但是其管理、保存、日常维护保养、维修由中标人负责，合同签订生效后 60 日内完成机械设备接收并签署设备接收清单。

服务期满或合同解除时上述机械设备全数交还采购人，丢失或损坏的由中标人按照表 1（采购人现有机械设备）价格全额赔偿。

采购人提供的机械设备只能用于本项目的工程检测，若发现中标人擅自将其用于非本项目的工程检测，采购人将收回上述机械设备的使用权。

十三、投标报价形式

1、投标人以劳务服务类型单价上限的下浮率进行价格填报，工程量按实结算。

2、劳务服务上限价：

(1) 标项 1：

序号	劳务服务类型	单价最高限价
1	基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	15 元/吨
2	基桩竖向抗拔静载试验	15 元/吨
3	复合地基荷载试验	780 元/根
4	竖向增强体荷载试验	780 元/根
5	土(岩)地基荷载试验	780 元/根
6	浅层平板荷载试验	780 元/根
7	锚杆抗拔试验	780 元/根
8	基桩高应变试验	1500 元/根
9	基桩钢筋笼长度检测配套钻孔	120 元/米
合同履行期内，清单范围外所需的劳务服务，单价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土(岩)地基荷载试验极限承载力大于 500kPa，根据堆载量按基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单价计费。		

(2) 标项 2：

序号	劳务服务类型	单价最高限价
1	钻孔灌注桩取芯	150 元/米
2	水泥搅拌桩取芯(非有效桩长)	60 元/米
3	水泥搅拌桩取芯(有效桩长)	90 元/米
4	桩顶混凝土取芯	30 元/个
合同履行期内，清单范围外所需的劳务服务，单价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		

3、劳务服务费为中标人承担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基桩劳务服务内容所需要的一切费用，①标项 1：【包括但不限于荷载试验所需的混凝土预制配重块或砂包、加载反力装置(静压桩架、钢梁、支墩、千斤顶、油泵等)、试验加载设备、荷载测量系统(压力表、压力传感器、荷重传感器等)、位移测量系统(基准梁、基准桩、磁性表座等)及配套设施{发电机组、可移动检测用房、监控设备及配套设施、每台设备的配套集装箱(须安装空调、电源线)等}；锚杆抗拔试验所需的设备及配套设施；高应变试验所需的设备及配套设施；基桩钢筋笼长度检测配套钻孔所需的设备及配套设施；辅助材料工具(竹排、排跳、纤维绳、碘钨灯具、扳手、榔头、铁锹、枕木、纤维袋、铁筒、铁垫头、电缆线、网线、

柴油、液压油、防坠器、吊笼、安全警戒线、劳保用品等）；运输车辆、吊装车辆及设备的购买或租赁费、存放费、管理费、运输费、安装费、吊装费、拆除费、场地转移费、日常维护保养费、维修费；安全文明生产装备费（包括安全帽、安全带、工作服、反光衣、雨衣、防坠器、吊笼等）；人工工资（包括但不限于节假日加班费、高温补贴、福利）；人员食宿与交通、运输工具、开办费、企业管理费、办公、通信、劳保、利润、税金、培训、奖罚措施、保险（包括医疗、工伤、养老等社会保险、人身意外保险及公众责任险）、政策性收费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不可预见等各项所有费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协商同意，中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②标项 2：包括但不限于取芯机的购买或租赁费、存放费、管理费、运输费、日常维护保养费、维修费；安全文明生产装备费（包括安全帽、安全带、工作服、反光衣、雨衣、防坠器、吊笼等）；人工工资（包括但不限于节假日加班费、高温补贴、福利）；人员食宿与交通、运输工具、开办费、企业管理费、办公、通信、劳保、利润、税金、培训、奖罚措施、保险（包括医疗、工伤、养老等社会保险、人身意外保险及公众责任险）、政策性收费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不可预见等各项所有费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协商同意，中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4、采购人要求单个工地增加堆载套数的，可视实际情况增加劳务费用，增加部分不超过 1 元/吨。

5、如果因工程建设单位原因出现二次进场的情况，中标人可向采购人提出配重块二次进退场搬运费补偿，补偿单价按市场价结算，数量按照单桩 1.2 倍设计最大加载值计算。

6、采购人现有租赁工程车辆可提供给中标人使用，使用费根据市场行情另行结算。

十四、付款条件

1、本项目劳务服务费按月结算支付，中标人每月完成的工程量验收合格后在次月上报采购人审核，采购人审核通过且中标人提供了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正式税务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该月费用，若遇节假日顺延。

2、每月劳务服务费=每月验收合格的工程量*单价最高限价*（1-中标下浮率）-考核后应扣除款项。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原则

(一)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二)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应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三)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二、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三、评标委员会

(一)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二)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无效标情形

(一) 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

报价的服务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服务出现重大偏差的；

(二)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三)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四)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限定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下浮率范围或未填写投标报价的；

(六) 响应参数未如实填写的；

(七) 投标文件存在虚假材料的；

(八)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九)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十)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十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十二)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十三) 实质性要求（采购文件中打“▲”内容）不响应或响应不符合要求的；

(十四) 商务条款不响应的；

(十五) 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十六) 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十七) 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五、废标情形

(一)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二) 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三)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评标程序

(一) 资格审查

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

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问，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扫描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或同时提供以下四项相关材料：①财务状况报告；②依法缴纳税收；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声明书等相关承诺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p>1.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p> <p>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p> <p>3.使用规则：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p> <p>4.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注：投标人无须单独提供。</p>
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p>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p> <p>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p> <p>3. 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和代理采购项目。</p> <p>4. 相关承诺要求内容。</p>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特定资质	具有有效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施工劳务）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二）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问，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实质性条款	“▲”实质性条款必须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串通投标	未出现财政部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其他条件	不存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三）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审

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按以下标准及要求进行：

1. 评分标准（标项1、标项2）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企业业绩	<p>客观分：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基桩劳务服务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的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p> <p>注：上述评分项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编入投标文件，未提供不得分。若投标人提供 2 份及以上合同，合同业主、项目名称均相同又分多个年份签订的，按一个业绩计算。</p>	0-3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项目人员	<p>客观分：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高级职称的得 4 分，具有建筑工程类中级职称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注：上述评分项人员证书原件及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资料扫描件加盖公章编入投标文件，未提供不得分。</p>	0-4
设备投入	<p>主观分： 根据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情况拟投入的机械设备、车辆、工具、办公设施、物资装备、使用耗材、配套设备等是否科学、合理、完整及可操作性、针对性等进行评分。</p> <p>①拟投入的机械设备、车辆、工具、办公设施、物资装备、使用耗材、配套设备具有较高的可靠性，能够有效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且操作便捷、选型先进合理，得 5-4.1 分；</p> <p>②拟投入的机械设备、车辆、工具、办公设施、物资装备、使用耗材、配套设备具有可靠性，能够有效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且先进性、操作性、选型基本可行，得 4-2.1 分；</p> <p>③拟投入的机械设备、车辆、工具、办公设施、物资装备、使用耗材、配套设备基本能够有效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且先进性、操作性、选型有欠缺，得 2-0.1 分；</p> <p>④拟投入的机械设备、车辆、工具、办公设施、物资装备、使用耗材、配套设备选型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0-5
项目实施方案	<p>主观分： 根据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情况，就如何完成本项目各项任务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组织机构、服务理念、实现目标、服务总体构想、服务过程跟踪、服务质量反馈、服务流程后续跟踪有无具体措施、验收标准、考核方案、考核反馈、实施流程、质量控制、绩效分配、工艺运行管理、设施设备管理、运行成本管理、设备移交及移交回转、设施设备维修保养计划、设施设备协同运行、工作区域内环境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安全管理等内容）、工作方法的可行性、科学性、可操作性等进行评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及文字描述）。</p> <p>①对基桩劳务服务有深刻的认识，熟悉采购人业务范围现状及存在问题，有较好的技术积累，有较好的适用性，能拿出针对性的解决方案；详尽的描述了本项目中各项任务的实施方案，且实施方案贴合本项目的实际，能够充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可行性、科学性、可操作性强，有针对性，得 23-17.1 分；</p> <p>②对基桩劳务服务有较强的认识，熟悉采购人业务范围现状及存在问题，有较强的技术积累、适用性，能拿出较强的解决方案；较详尽的描述了本项目中各项任务的实施方案，能够较好地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可行性、科学性、可操作性、针对性较强，得 17-11.1 分；</p> <p>③对基桩劳务服务有一定的认识，较熟悉采购人业务范围现状及存在问题，有一定的技术积累，有一定的适用性，能拿出一定的解决方案，但有一定不足，需进一步完善；就如何完成本项目的各项任务均有描述，基本能够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内容中的方案可行性、科学性、可操作性较普通，针对性欠佳，得 11-5.1 分；</p> <p>④对基桩劳务服务不太了解，技术积累、适用性较差，解决方案偏离较大；就如何完成本项目的各项任务描述不完善，实施方案内容、工作方法不完善，不能很</p>	0-23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p>好的针对本项目，得 5-0.1 分；</p> <p>⑤方案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安全文明作业方案	<p>主观分：</p> <p>根据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的安全文明作业方案（安全风险分析、安全内控机制及能力、安全文明制度、作业安全保证体系、设施设备安全检查、安全事故处理方法、周边居民投诉处理应对）是否科学、合理、完整及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等进行评分。</p> <p>①安全文明作业方案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强，安全文明作业方案贴合本项目的实际，能够充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得 5-4.1 分；</p> <p>②安全文明作业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一般，基本能够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但有一定不足，需进一步完善，得 4-2.1 分；</p> <p>③安全文明作业方案欠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欠缺，得 2-0.1 分；</p> <p>④安全文明作业方案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0-5
重点、难点	<p>主观分：</p> <p>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存在的问题和基桩劳务服务的难点、要点等问题进行调查剖析，并针对性的提出克服难点和要点技术措施等进行评分。</p> <p>①调查剖析及解决措施到位、科学、合理、完整，得 5-4.1 分；</p> <p>②调查剖析及解决措施基本到位、科学、合理、完整，有一定不足需进一步完善，得 4-2.1 分；</p> <p>③调查剖析及解决措施欠科学、合理、完整，得 2-0.1 分；</p> <p>④调查剖析及解决措施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0-5
岗位职责、内部管理、考核制度	<p>主观分：</p> <p>根据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内部考核制度是否科学、合理、完整及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等进行评分。</p> <p>①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内部考核制度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强，贴合本项目的实际，能够充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得 5-4.1 分；</p> <p>②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内部考核制度基本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一般，基本能够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但有一定不足，需进一步完善，得 4-2.1 分；</p> <p>③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内部考核制度欠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欠缺，得 2-0.1 分；</p> <p>④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内部考核制度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0-5
趋势分析	<p>主观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范围内基桩劳务服务的现状及各类基桩劳务服务市场价格的了解，结合自身工作经验，对项目所在地的基桩劳务服务价格的趋势分析是否科学、合理、完整及可行性、针对性进行评分。</p> <p>①趋势分析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针对性强，趋势分析贴合本项目的实际，能够充分保障项目的实施，得 5-4.1 分；</p> <p>②趋势分析基本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针对性一般，基本能够保障项目的实施，但有一定不足，需进一步完善，得 4-2.1 分；</p>	0-5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③趋势分析欠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针对性欠缺，得 2-0.1 分； ④趋势分析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主观分： 根据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的重大活动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极端天气应急保障方案、重大疫情期间执行方案、恶性事故应急方案等）是否科学、合理、完整及可行性、针对性进行评分。 ①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针对性强，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贴合本项目的实际，能够充分保障项目的建设实施，得 5-4.1 分； ②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基本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针对性一般，基本能够保障项目的建设实施，但有一定不足，需进一步完善，得 4-2.1 分； ③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欠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针对性欠缺，得 2-0.1 分； ④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0-5
培训方案	主观分： 根据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的岗前及在岗培训方案（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师资力量、培训内容等）是否科学、合理、完整及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等进行评分。 ①培训方案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强，贴合本项目的实际，能够充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得 5-4.1 分； ②培训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一般，基本能够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但有一定不足，需进一步完善，得 4-2.1 分； ③培训方案欠科学、合理、完整且可行性、可操作性、针对性欠缺，得 2-0.1 分； ④培训方案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0-5
项目服务质量承诺	主观分： 根据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情况提供的服务质量承诺（包括服务响应时间、故障处理方案、服务网点设置、优惠承诺、其他特色增值服务等）进行打分。 ①项目服务质量承诺优于采购需求且服务响应时间、故障处理方案、服务网点设置、优惠承诺、其他特色增值服务科学、合理、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服务质量承诺贴合本项目的实际，能够充分保障项目的建设实施，得 5-4.1 分； ②项目服务质量承诺优于采购需求且服务响应时间、故障处理方案、服务网点设置、优惠承诺、其他特色增值服务基本科学、合理、完整，可行性、针对性一般，基本能够保障项目的建设实施，但有一定不足，需进一步完善，得 4-2.1 分； ③项目服务质量承诺有欠缺不完善，得 2-0.1 分； ④项目服务质量承诺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0-5
价格	以合格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基准价，基准价的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评标价=1-投标下浮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标价）×30%×100（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小数）。	0-30

注：①请扫描上传合同、证书、报告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至投标文件，并加盖公章。

2. 评审要求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其中客观评分项的分值应当一致。

(2) 对于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开启的投标报价与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③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④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⑤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询标的形式，并加盖公章。

(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结果汇总及排序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评标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评标报告撰写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以下为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所在地：

乙方：（中标供应商）

所在地：

甲、乙双方根据××（采购组织机构名称）关于××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 1、合同条款。
- 2、中标通知书。
- 3、更正补充文件。
- 4、采购文件。
- 5、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 6、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内容及服务标准

（具体见采购需求）

三、合同金额

- 1、单价：_____；
- 2、合同付款金额=验收合格的工程量*单价-考核后应扣除款项。

四、甲乙双方责任

- （一）甲方责任
（根据招标结果确定）
- （二）乙方责任
（根据招标结果确定）

五、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七、履约保证金

1、金额：合同价的1%；

2、收取方式：现金（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付）或银行独立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融资担保公司保函形式；

3、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前交至甲方处。

4、履约保证金采用现金形式的，在合同期满或本合同因甲方要求终止或甲乙双方协商终止时，扣除应由乙方承担的违约金或者其他款项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剩余履约保证金款项无息退还给乙方，因乙方违约没收履约保证金的除外；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优先在履约保证金中优先扣除乙方应当支付的违约金或者其他款项，如有扣除的，乙方须在5个工作日内补足。

5、履约保证金采用保函保单形式的，应保证其有效期不短于合同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0日内。

八、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或分包给第三方；

2、如有转让和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

2、履行方式：

3、履行地点：

十、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 5%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 6%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还应另行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通过以下第（ ）方式解决：

（1）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组织机构及相关部门各执壹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地址及邮编：

开户银行：

帐号：

地址及邮编：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基桩劳务及桩身取芯
劳务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Tytz-2024-001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附件 1）；
- (2) 授权委托书（附件 2）（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无需提交本授权委托书）；
-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 3）；
- (4)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5) 提供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附件 4）或同时提供以下四项相关材料：①财务状况报告；②依法缴纳税收；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6) 提供招标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的有效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附件 1

投标声明书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基桩劳务及桩身取芯劳务服务采购）（编号为 Tytz-2024-001）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采购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包括更正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我方完全知悉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等相关内容没有任何异议，不申请澄清和质疑。

2. 本次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3. 我公司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包括所有证明材料等）都是准确、真实、合规的。

4.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 如成交，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按采购文件及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除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拒绝之外，均接受采购文件中的全部条件，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同意我方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并对采购人因此引起的损失予以赔偿。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____（投标人全称）____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____（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授权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全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4

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截至（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基桩劳务及桩身取芯劳务服务采购）（编号为 Tytz-2024-001）项目的投标截止时间，本公司符合参与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不存在欠税、偷税、逃税和欠缴、逃避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相关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基桩劳务及桩身取芯
劳务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Tytz-2024-001

(标 项)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 (公章) :

地 址:

时 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技术方案描述部分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附件 5）；
- 2、评分索引表（附件 6）；
- 3、项目采购需求的理解与分析；
- 4、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 7）；
- 6、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 8）；
- 7、项目验收方案；
- 8、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 9）；
- 9、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第二部分 商务响应及其他部分

- 1、证书一览表（附件 10）；
- 2、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 11）；
- 3、商务技术响应表（附件 12）；
- 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附件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			其中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其他		
经营范围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标人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						
备 注						

附件 6

评分索引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评分内容	自评 分值	评分依据 对应页码

注：本表可在不更改格式的情况下由投标人自行增减。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7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要求：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8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性别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主要工作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9

技术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详细内容	偏离说明

要求:

1. 本表参照“采购需求”内容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服务指标在“偏离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对于所投服务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偏离说明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0

证书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1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根据采购要求填写）；
2. 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2

商务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内容	采购需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1	服务时间及地点			
2	付款条件			
3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基桩劳务及桩身取芯
劳务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Tytz-2024-001

(标 项)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 1、开标一览表（附件 13）；
- 2、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 13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下浮率	
------	-----	--

填报要求:

1.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承担温岭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基桩劳务服务内容所需要的一切费用, ①标项 1: 【包括但不限于荷载试验所需的混凝土预制配重块或砂包、加载反力装置(静压桩架、钢梁、支墩、千斤顶、油泵等)、试验加载设备、荷载测量系统(压力表、压力传感器、荷重传感器等)、位移测量系统(基准梁、基准桩、磁性表座等)及配套设施{发电机组、可移动检测用房、**监控设备及配套设施**、每台设备的配套集装箱(须安装空调、电源线)等}; 锚杆抗拔试验所需的设备及配套设施; 高应变试验所需的设备及配套设施; 基桩钢筋笼长度检测配套钻孔所需的设备及配套设施; 辅助材料工具(竹排、排跳、纤维绳、碘钨灯具、扳手、榔头、铁锹、枕木、纤维袋、铁筒、铁垫头、电缆线、网线、柴油、液压油、防坠器、吊笼、安全警戒线、劳保用品等); 运输车辆、吊装车辆及设备的购买或租赁费、存放费、管理费、运输费、安装费、吊装费、拆除费、场地转移费、日常维护保养费、维修费; 安全文明生产装备费(包括安全帽、安全带、工作服、反光衣、雨衣、防坠器、吊笼等); 人工工资(包括但不限于节假日加班费、高温补贴、福利); 人员食宿与交通、运输工具、开办费、企业管理费、办公、通信、劳保、利润、税金、培训、奖罚措施、保险(包括医疗、工伤、养老等社会保险、人身意外保险及公众责任险)、政策性收费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不可预见等各项所有费用】，投标人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风险由投标人承担。②标项 2: 包括但不限于取芯机的购买或租赁费、存放费、管理费、运输费、日常维护保养费、维修费; 安全文明生产装备费(包括安全帽、安全带、工作服、反光衣、雨衣等); 人工工资(包括但不限于节假日加班费、高温补贴、福利); 人员食宿与交通、运输工具、开办费、企业管理费、办公、通信、劳保、利润、税金、培训、奖罚措施、保险(包括医疗、工伤、养老等社会保险、人身意外保险及公众责任险)、政策性收费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不可预见等各项所有费用，投标人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 采购人已设单价最高限价，各投标人在单价最高限价的基础上根据企业自身实力及市场行情自行填报统一下浮率，下浮率按百分比填写(小数点后保留 2 位)。下浮率范围为 0%(不含)-100%(不含)，不按要求填写做无效标处理。

3. 下浮率为合同结算价的让利率，合同付款金额=验收合格的工程量*单价最高限价*(1-下浮率)-考核后应扣除款项。

▲4.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